

社團法人台灣寶島行善義工團

第十二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時間	113年08月10日13時20分		
地點	南投信義羅娜村信筆巷182-1號(羅娜案工地)		
主席	理事長:黃新年	紀錄	呂廷羽
出席人員 (理事、監事應各自過半出席且不得委託)	理事共8人:黃新年、黃國峯、林訓然、張凱濤、卜順生、陳瑞榮、吳海燕、林葉婷。		
	監事共3人:林仲誠、林坤信、杜自立。		
請假人員	理事共0人		
	監事共0人		
缺席人員	理事共1人:吳海燕。		
列席人員	呂廷羽。		
主席致詞	感謝大家遠道而來開會。		
來賓致詞	略		
報告事項	(一) 財務報告(財務 呂廷羽)		
	截至113年07月30日止,各帳戶餘額如下:		
	帳戶名稱	定期存款金額	現金存款金額
	個案劃撥帳戶		5,186,091
	個案專戶	30,000,000	763,962
	團部基金專戶	7,500,000	6,008,423
	會員基金專戶		275,191
	提撥準備金專戶	3,537,764	1,139,677
總存款金額合計		54,411,108	
(二) 會務報告:略			
<p>討論提案(理事長行使會議規範第十九條主席之表決權-主席以不參與表決為原則,而使其否決主席於議案表決,可否同數時,得加入一方使其通過;或不加入,而使其否決,但有規定特別之表決人數者,從其規定。主席於議案表決,可否相差一票時,得參加少數方面,使成同數以否決之。主席於議案表決,有特別規定之額數者,如相差一票,即達規定之數額時,得參加一票使其通過,或不參加使其否決。)</p>			
案由一	<p>本團民國112年度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業經集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予以查核,並擬出具如附件之查核報告書,敬請承認,提請討論,提案人:呂廷羽</p> <p>說明:詳見附件一。</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票),並送交會員大會追認。</p>		

案由二	<p>審核依據集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查核報告書所制作出來的 112 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基金收支表，提請 討論，提案人：呂廷羽。</p> <p>說明：詳見附件二之一~四。</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並送交會員大會追認。</p>
案由三	<p>114 年度工作計劃、收支預算表、工作人員待遇表，提請 討論，提案人：呂廷羽。</p> <p>說明：詳見附件三之一~三。</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工作人員待遇表因 114 年公務人員加薪 3%故調整，並送交會員大會追認。</p>
案由四	<p>審核 113 年度 4~8 月份新進會員資格，提請 討論，提案人：呂廷羽。</p> <p>說明：至 113 年 8 月 10 止，新進會員 7 名：葉桂珠、詹宗益、游秋月、孫培妮、洪正雄、葉彩娥、謝志平，新進贊助會員 1 名：黃美琴，詳見入會申請書。</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p>
案由五	<p>採購與添購團內需要的工具與物資，提請 討論，提案人：林坤信。</p> <p>說 明：1. 汰換超過十年的手排工具車並購買自排工具車(見附件四之一)</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 票)，並送交會員大會決議，由卜順生理事負責後續事宜。</p> <p>提案人提醒，10 月會員大會結束至 12 月底不到 3 個月間須完成採購，時程非常緊迫，請提早規劃。</p> <p>今年底前須完成事項</p> <p>(1)工具車或餐車評估。</p> <p>(2)車體採購，工具車或餐車車箱規劃採購。</p> <p>(3)交車，驗車。</p> <p>2. 增購只有一台的熱水管油壓剪(報價詳見附件四之二)。</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 票)。</p> <p>3. 添購每個案家所需的必要民生用品(清單與報價詳見附件四之三)-例如：電鍋等。</p> <p>決議：照案通過，預算 3 萬元由個案 PM 決定採購品項。(同意：6 票)</p>
案由六	<p>參加寶島會員資格調整，提請 討論，提案人：林坤信。</p> <p>說 明：修改新加入正式會員計算日期與續延正式會員計算日期一致。本團新加入正式會員及續延正式會員，每年皆需於前年度的 1 月 1 日起算至當年度的 8 月 31 日，需達成符合下列活動的條件達三次(含)以上，方能新加入及延續正式會員資格，當年度的 8 月 31 日後未達成者，將自動轉成贊助會員，之後如欲轉回正式會員資格，也需符合下列</p>

	<p>活動達三次(含)以上，並提出申請並由理監事會議審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或修繕活動。 2. 幕後行政 - 由各委員會組長依每個會員提出會正式會員資格申請。 3. 個案探勘及關懷 - 由各委員會組長依每個會員提出會正式會員資格申請 4. 倉庫整理上車 - 由各委員會組長依每個會員提出會正式會員資格申請。 5. 物資處理 - 由各委員會組長依每個會員提出會正式會員資格申請。 6. 志工教學。 7. 寶島會員大會。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9 票)，並送交會員大會追認。</p>
案由七	<p>購買雲端硬碟備份會計與倉庫設計資料，提請 討論，提案人：林坤信。</p> <p>說 明：目前會計與倉庫設計資料都存在電腦硬碟中沒有備份，之前倉庫硬碟損壞維修花了 1 萬 3 千 5 百元，建議購買雲端硬碟進行自動備份。微軟 Microsoft 365 商務基本版，NT195/每月/每人(未稅)，有雲端硬碟 1TB，還可使用正版 office 文書處理軟體，word, excel, powerpoint.... 等，備份會計資料及倉庫設計圖，詳見附件五。</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 票)。</p>
案由八	<p>113 年會員大會舉辦地點，提請 討論，提案人：張凱濤。</p> <p>說 明：因雲林縣政府新的承辦人員說假日不上班無法外借，另雲林縣社會處禮堂，需收場地清潔費\$12,000 元，故 113 年會員大會訂鵝媽媽鵝童樂園會議室，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嘉新路 222 號，租 10/5 一天，40 人長會議室上下午費用 6,400 元，時間早上 8:30~17:00，預付訂金 50%，需訂鵝媽媽便當 120 元/個，若不訂便當加收清潔費 500 元，詳見附件六。</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 票)</p>
案由九	<p>審核 113 年度會員紀念品，提請 討論，提案人：張凱濤。</p> <p>說 明：建議可以購買全聯禮卷大家比較用得到。</p> <p>決議：照案通過，發放金額\$400 元，採購份數按會員人數(同意：6 票)。</p>
案由十	<p>汰換 10 年工具車，新購工具車，以規劃為行動廚房餐車為主，提請 討論，提案人：卜順生。</p> <p>說 明：原手排工具車，出團以載運廚房烹飪器具為主，使用年限已久，經案由五已通過汰換。未來新購工具車，以增設廚房烹飪器具為主，做為行動廚房餐車，用於出團料理食物供義工用餐，如區域發生重大災難時，可緊急前往支援救災，烹飪料理食物，提供救難人員用餐。</p> <p>決議：照案通過，由卜順生理事負責後續事宜(同意：4 票，不同意：1 票-黃國峯，無意見：1 票-林葉婷)</p>

案由十一	<p>義工出團食、宿，比照出團交通車費用，列入個案使用經費，提請討論，提案人：卜順生。</p> <p>說明：詢問雲林國稅局出團義工的吃跟住的費用是否可以用個案帳戶支出因義工團，雲林國稅局回：只要是符合創設目的的活動所產生的支出，皆可以申請，出團義工的吃跟住的費用核銷，需附出團名單證明及合格的收據，就可以進行後續費用核銷作業。義工出團住宿費，比較容易取得合格的收據，故使用個案帳戶核銷，住宿費上限\$500元/人，由個案PM找住宿點時先行詢問並取得合格的收據，以便進行後續費用核銷作業，如真因出團地點偏僻住宿點找不到合格的收據或住宿費超過上限\$500元/人時，需補貼住宿費用，將跟出團義工收取住宿費，並在報名系統及粉絲頁公告，另義工出團餐食是由主廚自行採購並烹煮，採購時不容易取得合格的收據，故維持原本膳食結餘款(私帳)方式運行。另為了減輕出團義工的負擔，交通費及住宿費改成不收費，但增加餐費-改成星期六收200元，星期日收100元</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票)，08/17後開始執行，並在會員大會報告，詳見附件七。</p>
案由十二	<p>出團無遊覽交通車接送的區域，其經常出團之專業師傅，如開車自行前往者，補貼油資，提請討論，提案人：卜順生。</p> <p>說明：由個案PM在理監事LINE群組內告知有需求的專業師傅名字給其他理監事知道，補助金額比照公務補助油資，補助單趟。</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票)。</p>
案由十三	<p>優良義工規範，提請討論，提案人：張凱濤。</p> <p>說明：建議每一屆(二年)以出團次數的前三名為優良義工，對象排除理監事及工作人員。</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票)。</p>
案由十四	<p>尾牙經費列聯誼活動費，提請討論，提案人：張凱濤。</p> <p>說明：尾牙或春酒舉辦經費可列入聯誼活動費，用個案帳戶支出，經費上限800元/人，於出團時舉辦(參加的義工需要報名出團)。</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票)。</p>
案由十五	<p>部分的團服及背心有蟲蛀壞，該如何處理，提請討論，提案人：黃新年。</p> <p>說明：因倉庫現有的團服及背心，需要每件打開檢查是否有蟲蛀壞，之後會開倉庫整理團服，進行檢查及整理統計，有蟲蛀壞的團服及背心進行報廢，並開放給團員自由拿取。</p> <p>決議：照案通過(同意：6票)。</p>
案由十六	<p>審核個案，提請討論。提案人：張凱濤</p> <p>說明：詳見探勘審核表。</p> <p>通過的個案：</p>

	<p>1. 雲林東勢鄉老人會，PM: 陳瑞榮。</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保留的個案：</p> <p>1. 南投南豐村林黃玉枝</p> <p>沒有通過的個案：</p> <p>1. 南投縣仁愛鄉南豐村呂俊浩。</p> <p>2. 南投縣中寮鄉福盛村彭松。</p> <p>3. 台南市鹽水區莊吳美淵。</p>
案由十七	<p>訂定下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時間，提請 討論。</p> <p>說明：113年11月9日(六)。</p> <p>決議：照案通過。</p>
散會	16時15分